

# 汕头市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3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5 日在汕头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陈捷锋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汕头市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计划草案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各种超预期因素冲击，全市上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省大力支持汕头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的重大机遇，凝心聚力办好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抓好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贯彻落实等大事，坚定不移走

“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推动经济发展总体平稳，产业格局优化升级，社会民生持续改善，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持续加强，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预计 2022 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3000 亿元，增长 1.5%；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96 亿元，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3%以内，居民收入高于经济增长速度。各项约束性指标完成计划任务。

（一）坚持科学防疫、精准调度，经济基本盘总体稳定。

**1.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统筹推进。**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持续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果断、以快制快打好潮南“10.30”等本土防疫战，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生产生活的影响。落实“两站一港口一服务区”防控，建立实施产业链供应链重点企业、防控物资生产企业“白名单”制度，落实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生产保供体系，全市列入省疫情防控重点物资产能储备远超省布局任务。加大对交通仓储物流行业企业的金融支持，保障常态化防控期间重要物资通畅，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基本稳定。

**2.全力以赴稳住市场主体。**制定出台“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增长政策措施 68 条”及“接续政策措施 60 条”、“汕头市助企纾困十三条”及相关配套措施，从财政、金融等方面惠企助企。1-11 月，办理留抵退税 45.5 亿元，发放失业保险稳岗返还金额、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基层就业补贴等就业补助、补贴支出约 11.47 亿元；向受疫情影响严重的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等行业贷款 297.51 亿元；1-11 月，普惠小微

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下降 0.82 个百分点，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3.2%，制造业贷款同比增长 14.18%；开展重点企业服务活动，累计走访调研 200 家重点企业，协调解决企业用工难、融资难等问题，提供招聘会、技能培训、“代参展”等服务，优化首贷服务中心、“汕金惠企通”“政企直通车”“税村 e 站”等线上线平台，企业生产经营情况逐渐好转。

**3.项目建设提速加力。**成立市稳投资和重点项目联合审批工作专班，推进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政策性开发金融工具（基金）项目和省市重点项目建设。全年获得地方政府专项债 169 亿元、基金 37.5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3.73 亿元、重点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贷款签约 15 亿元，协调推动 100 多个项目开工建设，多次举办重大项目签约开工投产活动，粤东城际铁路东西线、华能 5、6 号机组、华电丰盛汕头电厂、广澳港疏港铁路等一批重大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1-12 月，全市重点项目预计完成投资 850 亿元，其中，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341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 116.3%，提前超额完成年度计划；2021 年至今发行的专项债项目开工率 100%，资金支付率 100%，形成投资 324 亿元。

**4.消费逐步复苏回稳。**举办“汕头欢乐购”“乡村休闲 汕头有约”等系列促消费活动，发放消费券 3000 万元、汽车消费补贴 500 万元，“乡村休闲体验季”消费券 155 万元，拉动消费约 3 亿元。线上消费新模式加快发展，限上单位通过公共网络实现商品零售额增长 32.8%。预计全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88.8 亿元，限上零售业销售额增长 9.0%。

（二）坚持高端引领、优化结构，产业聚势增动能。

**5.工业发展稳中育新。**建立市长为总链长、市分管领导为链长的挂钩联系重点产业链工作机制，完善“七个一”体系，聚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制定汕头市产业发展指导目录，编制汕头市产业地图，加强产业准入管理。召开“工业立市、产业强市”月度现场会，举办 2022 首届“中国·潮汕国际纺织服装博览会”，开展“潮品·中国行”系列活动，设立“汕头市纺织服装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新获“纺织服装产业基地”等 3 个国家级区域品牌。新材料产业迅猛发展，2 家企业荣获中国化学试剂行业十强企业，一批总投资超 40 亿元的功能材料等项目落地建设。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取得新成效，深汕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园启动运营，立汕智造项目试投产，立讯全球电子信息产业中心加快推进，国内首个跨境软件定义广域网业务落地。大健康产业集聚发展，大参林医药产业基地、汇群中药标准化加工项目动工建设，成立龙湖大健康产业发展联盟，潮汕和成医疗康养中心项目落地建设。成立风能协会，推进“1+3+3<sup>1</sup>”海上风电生态体系建设。

**6.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加速融合。**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基本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完成区域性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一期机房建设，启动建设广东移动 AI 创新应用中心。成功承办 2022

---

<sup>1</sup> 打造集施工建设、运维和出口为一体的海上风电母港，建设高端装备产业基地、新产品新技术试验示范应用基地、政策先行示范区，创建技术创新中心、检测认证中心、人才教育培训中心，形成“1+3+3”海上风电生态体系

中国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大会，签约项目 19 个，预计带动产业规模 1000 亿元。推广第三批工业互联网建设示范经验，发布《5G+工业互联网服务计划》，启动“汕头 5G+工业互联网推进联盟”项目。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加快“1+1+N”5G 产业园建设，引进 55 家数字科技企业落户，实现营收超 263 亿元。科大讯飞汕头语音工程实验室落地建成，霄鸟云为玩具中小企业搭建展销购数字化平台。

**7.现代服务业发展加速。**前三季度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2.7%。文化旅游产业高品质发展，小公园开埠区打造富有百载商埠浓郁风情的商业街，南澳岛在研究机构发布的全国 4A 级景区品牌 500 强榜单中排第 17 位，汕头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持续推进。金融业发展提质升级，获批 2022 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搭建对接沪深京三大证券交易所的服务平台，上交所在我市设立“资本市场服务粤东基地”，与北交所、全国股转系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注册资本金规模粤东西北地区第一位。超声研究所 IPO 获深交所受理，年内新增两家上市公司，现有 A 股上市公司数量居全省地级市前列。

**8.农业向现代化特色化迈进。**出台提振乡村产业助力产业强市行动方案、农业产业集群发展规划（2022-2026 年），构建农业产业化新格局。金平区水产、南澳县水产产业园入选 2022 年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名单，潮阳区丝苗米产业园（扩容提质）入围 2023 年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入库重点推荐名单，潮南区红

场镇（茶叶）获批创建 2022 年国家农业产业强镇，神山北欧牧场创建省级美丽牧场。全市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19 家。成立汕头市狮头鹅产业协会，形成南澳金贝、对虾、紫菜等特色水产养殖集群，认定 12 家申报单位为“潮汕牛肉”小吃推广示范店。

**9.创新发展全面铺开。**出台实施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实施意见及政策措施、科技创新条例，完善市级科技项目、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办法，整体推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汕头金平工业园区获批省级高新区，新增国家级众创空间 1 家、省级企业重点实验室 1 家，化学与精细化工省实验室园区投入使用。建成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120 余台（套）价值 3 亿元科学仪器设备实现开放共享。实施 2022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项目 86 项，1 家企业获得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纳米产业技术创新专业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获得 2021 年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开展科技型企业“3+N”服务行动<sup>2</sup>58 场次；初评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55 家；新通过国家“小巨人”企业 4 家；开展 10 场产学研“面对面”对接活动，达成合作项目近 80 项。出台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广东美联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为 2022 年度高价值专利布局培育中心。

（三）坚持战略谋划、改革开放，特区发展开新篇。

**10.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抓住国家支持汕头发展的

---

<sup>2</sup> 市、区（县）、镇（街道）三级联动，市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相关服务机构等 N 个单位共同参与，联合开展面向科技型企业的全方位、多角度、个性化服务工作

机遇，配合省专班起草《关于支持汕头市做好“侨”的文章在新时代经济特区建设中迎头赶上的意见(建议稿)》并上报国务院，积极争取支持汕头发展的一揽子政策。加强与省委、省政府和省直部门的汇报和对接力度，争取更多支持。省委第十三次党代会支持汕头融入粤闽浙城市群、建设国家风电创新港、做好新时代“侨”文章，省有关部门在大型产业集聚区、重大创新平台、重大能源项目建设等领域给予倾斜和支持。印发 11 个重点专项规划和 10 个一般专项规划，落实落细全市“十四五”专项规划。加快印发实施《汕头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汕头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汕头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四五”规划》等 9 个重点专项规划和《汕头市旅游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 7 个一般专项规划，进一步完善全市“1+1+N”规划体系。

**11.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持续深化营商环境，实施《汕头经济特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制度在营商环境重点领域全覆盖实施，获得用水用气等 4 个指标在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完成好于上年，发布“秒批秒报”清单两批共 98 项，营商环境大数据平台通过初验，政务服务“三免”“好差评”“周六不打烊”制度全面实行，实现企业开办不见面、零成本、1 个工作日办结。全力推进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制度专项改革、要素市场化改革两项省级试点任务落实落细，进一步完善华侨华人便利投资制度，优化便侨惠侨服务环境，引导土地、劳动

力、资本、技术、数据等五大要素向“三新二特一大产业”集聚，增强全市经济发展的内生动能。

**12.拓展对外开放新优势。**获批设立中国（广东）自贸试验区汕头联动发展区，复制推广 247 项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经验。用好 RCEP 政策效应，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合作，东盟超越美国成为我市第一大出口市场。出台促进外贸稳定增长若干措施，举办线上线下 24 场跨境电商活动，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一期）投入运营，粤东首个跨境电商海外仓获批落地综合保税区，市场采购、跨境电商等新业态进出口增长 6.3%。实施深化跨境贸易便利化改革优化口岸营商环境若干措施，推动口岸物流协同平台等信息化系统建设，落实通关改革、降费减负、智慧服务等 22 项工作举措，推进口岸阳光收费，提升口岸综合竞争力。

（四）坚持内强功能、外促协作，区域发展形成新格局。

**13.推动城乡发展一体化。**加力推进老区振兴发展，制定实施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和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方案，落实 7 方面 17 条举措，80 个重点项目加速推进，老区累计共有省“菜篮子”基地 12 家，“粤字号”农业品牌 21 个。全面落实乡村振兴，省、深圳市和我市共建 307 个帮扶单位 60 支驻镇帮扶工作队，落实资金 15.5 亿元，帮扶汕头市 30 个镇和 30 个涉农街道；规划建设 17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开展 2022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75%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15 万元以上，基本消



除集体经济年收入 5 万元以下的行政村。

**14.深化“一带”与“一核”合作发展。**会同深圳印发《关于深化深圳与汕头深度协作工作的实施方案》，重点合作事项列入对口帮扶年度计划。在深汕协作交流中心举办推介交流活动14场，配合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创业、创投高峰论坛等。引进深圳企业参与我市小公园开埠区文旅运营、南澳县“农业+文旅”等项目。两市市场监管部门签署合作协议建立知识产权协同保护联动机制，企事业单位开展科技合作项目5项，“汕头市纺织服装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引入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进行管理，市投控集团与广东启迪集团签约合作共建滨海智慧科技低碳生态园区。制定承接珠三角产业有序转移实施方案、产业对接需求清单，谋划争取将六合产业园等平台纳入省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承接珠三角地区产业溢出。

**15.完善内联外通交通网络。**广澳港区三期工程已基本完成项目核准各项前置条件，广澳港区 2 万吨级石化码头工程完成码头水工结构施工。广东华电丰盛汕头电厂“上大压小”新建项目配套码头工程土建主体结构完工。汕汕铁路汕头段所有箱梁预制任务全部完成，首段无砟轨道开始铺设；粤东城际铁路“一环一射线”项目、广澳港疏港铁路全线动工；漳汕铁路完成工可审查。潮汕环线高速公路三期工程京灶大桥全面铺开建设；汕头海湾隧道、汕北大道（凤东路）、陈沙大道等国省干线公路相继通车。

**（五）坚持加强保障、优化管理，民生福祉得到新提升。**

**16.社会保障持续加强。**推出“降缓扩返补促”政策举措，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十大行动，持续开展“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技能培训，全市就业基本稳定，预计全年城镇新增就业4万人。全面建立以基本医保为主体、大病保险为补充、医疗救助为托底、“汕头惠民保”商业险共同发展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扩大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参加职工养老保险和特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覆盖面。完善区县养老服务体系，建成市福利院、金平区福利院、龙湖区福利院（粤康颐养中心）、龙湖区南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澄海区莲上镇卫生院、濠江区存心养护院等6家医养结合机构，全面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完成564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街道具备综合功能的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62%。实现市、区两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全覆盖，健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全面提高低保、特困人员城乡低保标准，城镇、农村特困人员月人均供养标准，向全市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

**17.公共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教育服务功能增强，汕头大学东海岸校区揭牌启用，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南校区部分建成使用；金中南滨学校博美校区、韩山师范学院附属学校等学校招生办学；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入读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含政府购学位）比例达到99%；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约54%，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约85%；汕头文化艺术学校、潮南职

业技术学校被认定为省重点中职学校，中职教育（含技工）完成招生数同比增长近 13%。医疗服务水平提高，推进 22 个医疗卫生重点项目建设，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等 6 个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全市各级医疗机构开放床位 22177 张，同比增加 3.32%；汕头国际眼科中心成功晋级为三级甲等专科医院，汕大一附院通过新标准三甲复审，2 家高水平医院成为广东省首批“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医院建设单位；全市公立医院住院病人满意度平均得分排名全省第 5 名。文旅服务供给更趋完善，完成 24 项“八个一批”工程项目，蔡楚生故居等 3 处文物新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潮汕历史文化博览中心开馆运营，接待游客约 65 万人次；建设启用 7 家“粤书吧”，开展 2022 年“粤读越精彩”全民阅读系列活动，举办“文化下乡”活动等文化惠民活动；澄海区成功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濠江区东湖社区等 3 个村居被评为第三批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濠江山海潮风古韵之旅”等 3 条线路入选第三批广东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19.城市环境明显改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实现大幅改善，前三季度水质综合污染指数同比下降 15.3%，国考断面水质改善情况排名全国第 12 名、全省第 2 名；练江海门湾桥闸国考断面水质单月（6 月、7 月）月均值首次达到地表水 III 类标准，实现历史性突破。2022 年，近岸海域优良水质面积占比为 91.1%，达到省下达控制目标（89.3%），全省排名第 7；内海湾水质均值达到海水四类标准。1-11 月空气质量达标率（AQI）为 95.5%。

城区 67 个积水点位积水状况显著改善。运用数字城管平台开展“门前三包”“共享单车停放”“城市内涝”等 8 类 AI 智能场景识别，城市管理工作效率提高。

2022 年是一个特殊的年份。总的来看，虽然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影响对我市经济发展造成前所未有的冲击，但我市“工业立市、产业强市”的思路生了根、成了势，路堵、水淹、公园少等一些社会关注的民生问题破了题、变了样，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越来越厚实、道路越走越宽广。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导的结果，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也是全市人民上下一心、团结奋战的结果。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存在的矛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需要警惕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风险。今年以来，我市经济持续下行，主要经济指标未能完成预期目标，目前尚未明显回升。而投资一路下滑、消费低迷、出口转弱、新建项目锐减、新增注销企业增多、部分企业外迁等，都是我市经济发展亟需解决的难题。二是需要适应新时期新周期的挑战。2023 年是世界经济更加艰难、局势更加多变的一年，也是我国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的一年，考虑到全球财政和货币政策不断收紧，国内疫情防控措施调整对生活带来阶段性的扰动，我市民营企业面临成本上升、资金紧张、用工困难和抗风险能力差等问题，需要提早预见和主动应变，及时稳主体、稳预期。三是需要克服工业发展要素制约的困难。

在当前国内外经济增速趋缓的形势下，资源、技术、市场等竞争全面加剧，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的局面没有明显改观，小微企业在夹缝中生存。此外，产业园区仍存在空间布局不优、功能分区不明、同质化建设等突出问题，亩均投资强度、亩均税收强度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园区从“大而全”“散而乱”到“特而强”“聚而专”还有很长的路要走，需要迅速找到新的避短扬长空间。

**四是需要正视改革创新锐气不足、破解难题的动力不强的问题。**营商环境改革推进多年，但表层问题解决的多，深层问题解决的少，“办事找人”的观念和现象仍然存在；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不高，数字化手段落后，系统性管理不足；鼓励创新创造的氛围不浓，基层“刚性”“隐性”负担重，干部干事创业活力不足。另外，还需要继续保持对房地产风险、债务风险以及低碳转型压力、民生保障存在短板等问题演化的高度关注。

## **二、2023 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主要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是汕头贯彻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全面启动之年，做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汕头发展面临难得历史机遇，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全面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落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

省十三届二次全会和市委全会的部署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能快则快，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突出“制造业当家”，坚定不移走好“工业立市、产业强市”之路，全力以赴拼经济、千方百计抓发展、提振信心稳增长、用情用心惠民生，推动经济总量与质量双提升，以中国式现代化的汕头实践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汕头落地生根、结出硕果。2023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
-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
- 固定资产投资额增长 5%；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2%；
- 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1%；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左右；
- 节能减排指标完成省下达的控制目标；

为实现上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聚焦扩大内需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

一是全力以赴提振预期。坚定以经济发展为首要任务的工作基调，强化各级各部门党委（党组）对经济工作的责任，实行经济运行精细化管理，明确问题分析到项目、到企业的工作要求，形成“目标高度一致、信息快速互通、行动全面协同”全市“一盘棋”抓经济的工作局面，确保不折不扣完成经济增长目标。坚持以最大努力争取政策、最优方案落实政策并发挥效用，全面评估梳理切实有效的市区（县）级政策措施，去芜存菁建立面向企业的“政策包”，分类别定点推送具体企业；统筹财政资金，明确已实施的政策兑现时间，做好解释工作，稳定市场主体信心；提升对上级各项稳经济政策预研预判预备的能力，确保政策能得尽得、能用尽用。健全“政企直通车”等各类服务平台，建立企业诉求全面快速响应机制，统筹多重力量解决企业在审批、用地、融资、物流、订单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为企业增资扩产“撑腰”“开路”。实施好“二十条”和“新十条”，及时调整优化我市疫情防控措施，做好重点人群、重点场所的防控工作，指导企业扩大防疫物资、药品等产能，把疫情的影响降低到最小范围、最小成本，做好最有效的防治。

二是坚持不懈培育企业。做大经济存量。大力推进企业升规上限工作，及时兑现奖励资金，加大“升规上限”企业融资支持，谋划实施企业用能“强保障降成本”行动，力争新增规上工业企业超 100 家；促进“小升规、规转股、股上市”，力争新增上市公司 2 家、辅导备案企业 5 家，列入上市公司后备企业库突破

100 家，促进适应区域特点的消费端、供应链等金融产品创新发展，推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资产规模、贷款增幅的加速提升，助力传统优势产业抓住疫后消费恢复时机扩大生产规模；组建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梯队，做好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创新、管理提升、市场开拓、品牌建设等引导服务工作，打造一批国家、省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未来增量。加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小微企业双创示范基地建设，举办第四届创客广东汕头地市赛、第八届潮创大会和第三期企业家工程师培训计划，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创业创新精神，引导生成一批新的“三新两特一大”产业优质市场主体。

**三是全力打造消费强市。**深入实施 3.0 版促进就业九条、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十大行动，打好“降缓扩返补促”政策组合拳，开展线上线下职业技能培训，鼓励创业带动就业，保持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夯实消费需求释放基础。用好用足省专项资金，激发传统消费活力，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促进消费市场稳步复苏。推动商业街区差异化、智能化改造，做强做旺商圈消费。打造“汕头欢乐购”促消费活动品牌，培育改造小公园镇邦路美食街、成德发非遗集聚区等美食街区，构建“食购游”消费链，做旺“周末经济”“夜间经济”，打造区域消费旺地。发挥“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带动效应，大力推进直播电商、智慧零售、智慧旅游、智慧餐饮、数字文化等“互联网+消费”等消费模式，扩大短视频、养老托幼、健康文旅等优质消费产品供给，加快农



村电商发展步伐，激发城乡消费活力。

**四是多点突破扩大投资。**充分发挥稳投资和重点项目联合审批工作专班、重大项目总指挥部和专项指挥部“1+1+3”工作机制的统筹协调作用，完善问题清单、问题交办和问题清零“三项制度”，实施重大项目建设提速、“三年工程两年干”、重大项目谋划储备、存量资产盘活和“四大专项行动”，用好专项债、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开发性金融工具等政策资金，加强保障土地、环评、审批、能耗等建设要素，进一步强化有效投资的关键作用。**重大项目建设提速行动**重点推动风电、火电、铁路、港口、园区基础设施等 42 个重大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投用，力争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20%以上；用好“保交楼”等一系列金融政策工具，推动在建房地产项目建设，加速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项目落地，稳住房地产投资；用好六合园区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引导企业加快新技术新产品产业化进程，全面推进“工改工”项目建设，推动制造业投资提质增效。“三年工程两年干”专项行动全面清理我市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计划，按照后三年“4:4:2”的建设进度进行分解，全面加快政府投资项目和民生保障项目建设进度。**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专项行动**围绕国家“十四五”规划 102 项重大项目、各领域各行业专项规划，充分发挥政府谋划项目主体作用，充分发动社会力量参与项目谋划，全方位、全领域谋划储备重大项目，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省“盘子”。**存量资产盘活专项行动**重点盘点国有物流冷链、通用厂房、高速公路、

污水处理、自来水、停车场等优质资产，谋划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重大工程、科技创新项目建设，鼓励以多种方式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有效投资相互促进的良好循环。

（二）聚焦“实体为本制造当家”走稳走实，构建强韧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一是加快“三新两特一大”产业发展。贯彻“制造业当家”要求，持续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加力支持龙头企业和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重点加快勒门等近海浅水区场址项目建设，加大力度引进风电高端装备制造、海洋施工、新能源电池整装企业等，加快落地风电创新试验和检测平台，同步推进“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努力打造海上风电产业根据地和创新策源地。推动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科研成果转化，深化与本地下游产业联动发展，做大做强新材料产业。推动 2022 年中数大会成果转化，推动超声电子一期、立汕智造投产达效，推动立讯全球中心、永裕光电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培育壮大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推动全球纺织品采购中心、纺织工业园区、展会展览中心、产业总部大厦“四大工程”尽快建成发挥效益，继续举办 2023 年“服博会”及“潮品·中国行”等系列活动，加强纺织服装产业链企业间资源整合和互利协作，构建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紧密配套、密切协同的产业生态，优化提升纺织服装产业集群。积极筹办“玩博会”等专业展会，支持推动“霄鸟云”等平台运作，

形成“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发展；谋划打造玩具与主题公园、精品文化街区的创意综合体，打造高端玩具创意产业链。加快大健康产业园建设，推进大参林、汇群、美宝等重大项目建设，吸引大型国企带研发、带项目投资，持续壮大中成药、健康食品产业，大力发展高端医疗设备制造业，推动大健康产业融合化、规模化、集聚化发展。

**二是加快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争2023年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1.5%。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建好用好化学与精细化工广东省实验室、汕头大学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等重大创新平台，谋划建设汕头科学城，推进企业技术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平台建设，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办好“南澳科学会议”、产学研“面对面”专场对接活动，打造区域科技创新中心。继续梯度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挥好汕头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作用，加强专业技术服务，促进产学研协同运作，全力打造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新高地。加大“靶向引才”“柔性引才”力度，重点引进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实用型人才。

**三是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争取出台《汕头经济特区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探索推进跨境数据技术创新平台、跨境金融结算平台、跨境数字产业集聚平台、数据要素交易平台建设，打造汇侨联侨绿色算力节点，建设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先行区。积极创建千兆城市，建成5G基站8000座，实现全市5G网络全覆

盖，布局数据中心、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加快推动区域性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二期、移动华南 AI 实验室建设，继续推进汕头市 5G 产业园建设。实施新一轮制造业数字化转型“1+1+5”工作，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建设。

**四是提升园区承载集聚功能。**加快“工改工”进度，力争完成 6200 亩的改造目标。实施工业用地“标准地”“带项目”供应，实现“拿地即开工”。加快大型集聚区规划建设，争取六合产业园纳入省级产业转移主平台，全力争取省专项扶持资金及资本金注入工作，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开发建设。加快与珠三角地区共建产业转移合作区，探索建立由珠三角地区负责开发建设、运营管理、招商引资，各区负责土地供应、社会管理、配套服务的合作模式。研究制订产业转移补贴政策措施，降低企业转移成本。推动智慧园区建设，加快园区 5G 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三）聚焦高水平改革开放，厚植开放包容的城市特质。**

**一是加快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围绕减少审批、降低成本、优化服务、加强监督等方面，借鉴先进城市经验做法，提高行政服务效率，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推行“不见面审批”和“秒批”等措施，努力打造“无证明城市”，探索实行“代办制”，优化办税服务，推进政务服务、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纳税、获得用水用气、获得电力等重点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并形成比较优势。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深化推进

信用分级监管，创新包容审慎监管，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促进信用便民惠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违规违纪问题严肃处理，推动干部“能上能下”，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推动形成办事依法依规不找关系、服务贴心到位不分亲疏的社会风尚。

**二是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实施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方案，打破生产要素自由流动壁垒，加快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数据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进程。重点抓住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契机，争取重大项目纳入国家、省重点项目篮子，民生项目使用国家、省配置指标，加快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争取市级指标，调剂腾用中心城区历年“一年一批次”存量指标，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拓宽普惠金融政策惠及面，扩大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建好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推进 5G、VR、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在供应链体系的应用。

**三是打造通侨联侨聚侨新枢纽。**推进汕头市便利华侨华人投资制度专项改革试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争取国家对在华侨试验区等注册的关键生产研发企业，以及在汕创业就业的华侨高端人才给予税收优惠，吸引广大侨商、潮商回乡投资兴业。加快建设突出华侨华人资源、具有汕头特色的国际科技合作平台，打造华侨华人创新创业策源地。落实海外华文教育三年行动方案、教师激励政策，为海外华侨华人提供高质量、可持续、多元化的华文教育。持续开展华侨华人经济文化交流活动，向“一带一路”

国家推介潮剧潮乐、杂技、潮汕美食文化。加强与海外华侨社团的联系沟通、交流合作,推动玩具等特色产业产品开拓国际市场。深入推进数字虚拟潮汕家园平台建设,畅通侨胞反映困难解决诉求的渠道,切实当好海内外侨胞贴心人。做好第二十二届国际潮团联谊年会及国际潮商大会筹办工作。

**四是提高外贸外资水平。**加快建设广东自贸试验区汕头联动发展区,推动省赋予汕头联动发展区的 51 项广东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经验事项落地形成一批成果;推动风电试验基地项目+5G 工业互联网、汕头—前海数字贸易(跨境电商)产业园等项目申报广东自贸试验区联动发展区资金项目。争取建设出口加工贸易产业基地,在企业税收、招商体制、贸易通道、平台建设、制度规则、资源保障等方面探索突破创新。加快“汕头口岸物流协同平台(二期)”建设,完善港澳船舶进境信息互通、船舶预配信息联动协同等 10 项新功能模块,打造深化跨境贸易便利化改革的“汕头样板”。积极跟进广澳港三期建设规划和广东华电丰盛汕头电厂码头对外开放,做大做强汕头口岸。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欧美等科技强国的科技合作,吸引境外高校、科研机构、跨国公司来汕合作办学或设立研发机构。

**(四) 聚焦增强辐射带动能力,打造区域协调发展的样板。**

**一是扎实推动城乡协调发展。**全面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深化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力争更多县、镇、村纳入省示范或试点名单,激活县镇村三级发展活力。加快潮南区雷

岭镇、红场镇和澄海区溪南镇 3 个国家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建设。加快预制菜产业发展，打造汕头牛肉丸、酱腌菜，澄海狮头鹅、达濠鱼丸、南澳紫菜等农业品牌，推进粮蔬、水产、畜禽 3 个百亿级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建设。扶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2023 年实现 85%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15 万元以上。持续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力争 2023 年全市 70%的村庄建成美丽宜居村。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不断建强农村文化阵地。培育一批高素质（精勤）农民。

**二是持续抓好城市更新改造。**加快老旧小区改造进度，重点完善给排水、燃气、电力、消防等配套设施，增建停车设施，鼓励增设电梯。加快老旧燃气管道更新，推进 5 个天然气门站建设，推动管道天然气置换。构建高标准的排水防涝体系，推进中心城区涵闸提升改造工程和港区排洪沟等项目建设，进一步落实中心城区 67 个积水点的整治工作。增强城市管理信息化手段，启动汕头市智慧城管—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提升城市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治理水平。

**三是构建“四通八达”的对外通道。**加快牛田洋快速通道和金沙西路西延项目、潮汕环线京灶大桥、南澳联络线一期工程等公路项目建设，尽快启动南澳联络线二期工程、澄饶快速路二期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快汕汕铁路项目建设，力争按省计划目标完成汕头段建设任务，全力推进粤东城际铁路、广澳港疏港铁路建

设，尽快启动漳汕铁路建设。继续推进广澳港区三期工程前期工作，争取尽快具备开工条件。

**四是深化区域协同发展。**用好用足省委、省政府支持政策措施，积极承接珠三角产业有序转移，确保引得进、接得住、用得好。扎实推进深汕深度协作，强化两市常态化会商工作机制，持续谋划新的实质性合作事项。制定实施《汕潮揭都市圈发展规划》分工方案，推进交通互联互通、产业分工协作、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打造协同高效的通勤圈、生活圈、产业圈，推动汕潮揭都市圈一体化发展。

**（五）聚焦降碳减污增绿协同推进，加快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一是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抢抓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期”“窗口期”，组织实施碳达峰行动方案，全面启动实施能源、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等碳达峰行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平台全覆盖。

**二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决守牢环境安全底线。重点拓展水污染纺织攻坚成果，启动实施练江流域 2.0 版本，打造“两山”实践基地先行示范区。推动大气污染协同防控，确保全市空气质量达标率 96% 以上。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开展建设用地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等专项整治，确保全市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三是打造“绿美汕头”城市典范。**提升园林绿化水平，继续推进口袋公园三年建设和星湖体育公园建设。全力压减工业大气



污染排放,开展受污染地块治理和修复工作,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推进农村污染整治,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95%以上。推进美丽圩镇建设攻坚行动,确保年底前全市圩镇基本达到宜居圩镇标准。

#### (六) 聚焦改善民生和社会事业, 共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一是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实施“三甲医院”倍增计划,推动重点创建医院完善基础配套和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持续推进市中心医院与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共建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市中医医院国家重点中医特色医院建设。建设若干个省内先进、有较强辐射带动力的专科区域服务网络。启动国家或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创建工作。补齐妇儿科、精神卫生、老年医学等服务短板。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启动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智能化建设项目等 9 个市级医疗卫生信息化项目建设。

二是推进教育扩容提质。推进“十四五”期间基础教育公办学位建设、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学前教育结构优化,加大全市范围中小学校新建、改扩建力度,加快汕头市第二中学金凤半岛新校区、澄海第三实验小学等学校建设。落实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计划,积极推进广东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和“双精准”示范专业建设,推动汕职院六合校区、幼高专二期、汕头健康护理职业学院三期、鮀滨职校新校区建设,筹建汕头健康护理职业学院,支持汕职院建设省域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支持汕头大学、广东

以色列理工学院建设“双一流”高校。

**三是优化文化服务供给。**全面统筹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与均等化建设，推动市、区（县）、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设施提质升级。继续推进潮汕历史文化博览中心优化升级，持续推进体育公园建设，打造城市文化地标。全面落实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对外开放，支持和鼓励民办文化场馆、经营性文化设施提供优惠或免费的公益性文化服务。创新打造文旅融合点、粤书吧等城乡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培育公共文化服务新亮点。

**四是兜住民生保障底线。**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加快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深入开展撂荒耕地专项整治行动，确保粮食生产面积稳定在 100 万亩左右。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与帮扶，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不断提升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保障水平，加大对低收入人口监测力度。继续实施“汕头呼援通”居家养老紧急援助服务，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加强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进一步健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积极探索未成年人关爱相关保护工作机制，加快设置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

**五是健全社会保障机制。**实施好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失业保险政策试点工作。做好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的调整。确保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落实养老金 19 连涨。全面推进社保卡“一卡通用”，提升社保卡综合服务能力。深入推进“和谐

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畅通劳资沟通协商渠道，健全劳动关系调处机制，持续做好根治欠薪工作。

**六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改革，健全市域社会治理制度体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统筹安全和发展，加强防汛防风、减灾救灾、森林防火等关键工程建设，防控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不断完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夯实粮食和重要物资安全保障。